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
號21樓

承辦人:李柏賢

電話: (02)29603456 分機2639

傳真: 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: an5748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新莊區新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衛環字第114201093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鄰近縣市(臺北市、宜蘭縣及桃園市)近期皆出現登 革熱本土疫情,請貴校務必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等 防治工作,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4年10月2日新北衛疾字第1142007348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(下稱疾管署)監測資料,本市截至114年10月1日累計32例登革熱境外個案,惟臺北市、宜蘭縣及桃園市近期皆出現該縣市本土登革熱確定病例,因臺北市、宜蘭縣及桃園市地處鄰近本市,目前正值登革熱流行期,又近日颱風災後各地雨後積水,為防範登革熱疫情擴散,請澈底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,定期派員巡查,並於雨後再次巡檢,避免孳生病媒蚊。
- 三、次查鄰近縣市本土登熱疫情行政區如下:
 - (一)臺北市案:淡水區、八里區、五股區、蘆洲區、三重 區。





- (二)桃園市案:林口區、三峽區、鶯歌區、樹林區、泰山區、新莊區。
- (三)宜蘭縣案:貢寮區、雙溪區、坪林區、烏來區。 四、請貴校持續加強各項登革熱防治工作:
 - (一)宣導教職員工生落實環境管理及容器減量,加強「巡、 倒、清、刷」等積水容器清除工作,並於雨後48小時內 儘速巡檢、清除積水以降低病媒蚊密度;如出現登革熱 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,並主動告知旅遊及活動史。
 - (二)請校內各責任區負責人員,針對農園、工程工地及空屋空地等登革熱高風險場域,落實孳生源清除與查核,並自行留存巡檢紀錄備查。
- 五、有關登革熱最新疫情與衛教資訊,請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 (https://www.cdc.gov.tw/)參閱或下載運用。有關登革熱衛教宣導海報,可至本府衛生局官網(https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/)首頁/機關業務/疾病管制/急性傳染病防治/登革熱防治/衛教宣導項下查閱下載,俾便宣導及運用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私立種籽親子實驗小學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華美國際美國學校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

副本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電 2025/10/03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